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4 月 6 日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叔耀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在保障公司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

缺陷。公司编制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额度预计，主要是为满足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8日